

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09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人：

建设单位：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639024089

传真:

邮编:

地址：息烽县小寨坝镇

编制单位：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851-84728696

传真:

邮编:550007

地址：贵州贵阳市观山湖区陆航物流园 10 栋 5-2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相关文件.....	2
3 项目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3
3.4 水源及水平衡.....	5
3.5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7
3.6 项目变动情况.....	7
4 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0
4.2.1 风险防范设施.....	10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1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13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6、验收执行标准.....	15
7 验收监测内容.....	16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6
7.2 监测内容.....	16
7.2.1 废水.....	16
7.2.2 废气.....	16
7.2.3 噪声.....	16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7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17
8.2 人员能力.....	17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7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8
9 验收监测结果.....	19
9.1 生产工况.....	19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9
10 验收监测结论.....	22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2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2

附图：

附图 1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2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3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系图

附图 4 项目环保设施设备照片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验收监测报告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贵州盘江民爆有限公司与贵州开磷（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 5000 万元在息烽县小寨坝镇成立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公司厂区于 2018 年 4 月委托贵州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完成了《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 年 5 月 4 日取得贵阳市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筑环审【2018】18 号。2018 年 6 月 1 日开工建设，2018 年 10 月 30 日竣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我公司提请自主验收。经认真研究项目有关资料文件，组成工作组负责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委托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制定了《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方案》，该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5 日至 26 日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等污染防治设施的处理能力、处理效果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出具了监测报告。同时，我公司对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国家有关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编制完成本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1 .1）；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1 .1）；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3 .1 ）；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11 .7 ）；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10.1）。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2、《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3、《贵州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办法》。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 年 4 月；
- 2、《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印环复〔2018〕18 号)。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验收监测报告》，2019 年 9 月。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息烽县小寨坝镇，地理位置为东经106°43'39.98"，北纬27°11'6.78"。距省城贵阳82km。项目场址有乡村道路连接县道，距G75兰海高速1450m，距G210国道1580m，交通方便，运输条件便利(见交通位置图1)。

3.1.2 平面布置

项目平面布置总平面布置自北到南方向分为厂前区、乳化基质生成区、硝酸钠库、油相及综合材料库三大功能分区（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2）。

厂前区布置有岗哨、消防环保应急池、污水收集池、箱变、配电机房及机修工房、理化室、洗车场等。厂前区布置在生产区北侧，与生产区相对独立，在厂前区与生产区间设置了绿化隔离带，有利于防声降噪。混装车车库及维修间距离理化室13m，理化室距离发电机房及机修机房13m，符合GB50089-2007《民用爆破器材工程设计安全规范》规定（12m）。

乳化基质生产区布置在远离生产区主要入口的一面，不处于主导风向上风向，防止发生事故时火宅蔓延。

硝酸钠库、油相及综合材料库存药量大而且较集中，布置在南侧山体之间的山凹地带，与周围的保护目标形成自然屏障。硝酸钠库区与厂前区距离160m，便于事故情况下人员疏散和逃离；距离油相及综合材料库16m，符合GB50089-2007《民用爆破器材工程设计安全规范》规定（15m）。

总库区位于乳化基质制备工房西南部，距离油相及综合材料库28.7m，距离混装车车库及维修间30.4m，符合GB50089-2007《民用爆破器材工程设计安全规范》规定（12m）。

3.2 建设内容

项目用地0.0133km²（20亩），建设内容包括硝酸钠库（含硝酸铵储罐）、油相及综合材料库、乳化基质制备工房、理化室等辅助工房，建成一条年产2万吨的乳化基质生产系统（现场混装车8台）。项目员工生活办公依托贵州开磷（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化工装备厂办公楼。项目组成表见表3.2-1。

表3.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审批部门决定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硝酸钠库	1栋, 占地72m ² (含1个液态硝酸铵储罐29m ³)	一致
	油相及综合材料库	1栋, 占地72m ²	一致
	乳化基质制备工房及总库区	1栋, 占地540m ²	一致
辅助工程	混装车车库及维修间	1栋, 占地375m ²	一致
	理化室	1栋, 占地92.25m ²	一致
	配电机房及机修工房	1栋, 占地375m ²	一致
储运工程	/		一致
办公及生活设施	依托贵州开磷(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化工装备厂办公楼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系统接入	一致
	供水	市政用水系统接入	一致
	排水	厂区雨污水	一致
	采暖	厂区不设集中供暖供热设备	一致
	供气	接贵州开磷息烽合成氨有限公司锅炉蒸汽	一致
环保工程	凉药间冷却水循环水池	1座, 容积 200m ³	一致
	隔油沉淀池	3座, 单座占地 3.6 m ² , 容积 12m ³	一致
	回用水收集池	1座, 100m ³	清水池 1个 5m ³
	理化废水收集池	1座, 容积 2m ³	一致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1座, 日处理能力为 5m ³	一致
	消防应急池	1座, 容积 400m ³	一致
	事故池	与消防水池合用	1座, 容积 10m ³

3.3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材料用量见表 3.3-1。

表 3.3-1 项目原材料用量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标准	单位	每吨产品消耗定额	年消耗量	备注
1	液态硝酸铵 (浓度为 92%)	GB2945-89	t	0.68	13600	外购贵州开磷息烽合成氨公司浓度为 92%的液态硝酸铵, 自行配置成浓度为 80%液态硝酸铵。暂存于 29m ³ 储罐中, 储罐区为通风良好的不燃结构的仓库。与火种、热源隔离, 避免阳光直射。单独贮存, 应与易燃、可燃物、还原剂等分开存放。运输过程防止容器破损。

序号	材料名称	标准	单位	每吨产品消耗定额	年消耗量	备注
2	硝酸钠	Q/BG ER00 2-2004	t	0.13	2600	无色透明或白微带黄色的棱形结晶，味微苦，易溶于水和液氨，微溶于甘油和乙醇。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的库房中，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易燃、可燃物、还原剂等分开存放。运输过程防止容器破损。
3	水		m ³	0.11	2200	
4	乳化剂		t	0.015	300	以聚异丁烯基丁二酸酐为原料生产的聚异丁烯基胺(I)类乳化剂。它具有起乳效果好、储存稳定性好、宜于在较高温度及剧冷温度下长时间存放等优点。
5	复合蜡		t	0.065	1300	利用不同馏程的含油蜡配以多种助剂复合而成。组成如下：常三线油 0~5%、减压馏分油 5~40%、减压蜡膏 40~90%、渣油蜡膏 0~40%、轻脱沥青油 0~15%、重脱沥青油 0~15%。不应与氧化剂共同贮存，单独存放，确保环境温度不该与地点温度。
6	蒸汽		m ³	0.165	3300	来源于贵州开磷息烽合成氨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自建管道（约 2.5km）输送供本项目使用，作为本项目间接加热或保温热源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采用市政供水，经二次加压泵房后下行上给，供水压力不小于 0.35Mpa，高层采用自动变频增压供水设备供，送各用水点。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屋面雨水、地表径流排入雨水管网。

由于厂区无员工食宿，因此厂区实际用水主要为混装车清洗用水、生产工艺用水、理化室用水、冷却塔用水、绿化用水。总用水量为 56.93m³/d，其中冷却水循环水量为 30m³/d，补充水量为 6m³/d。

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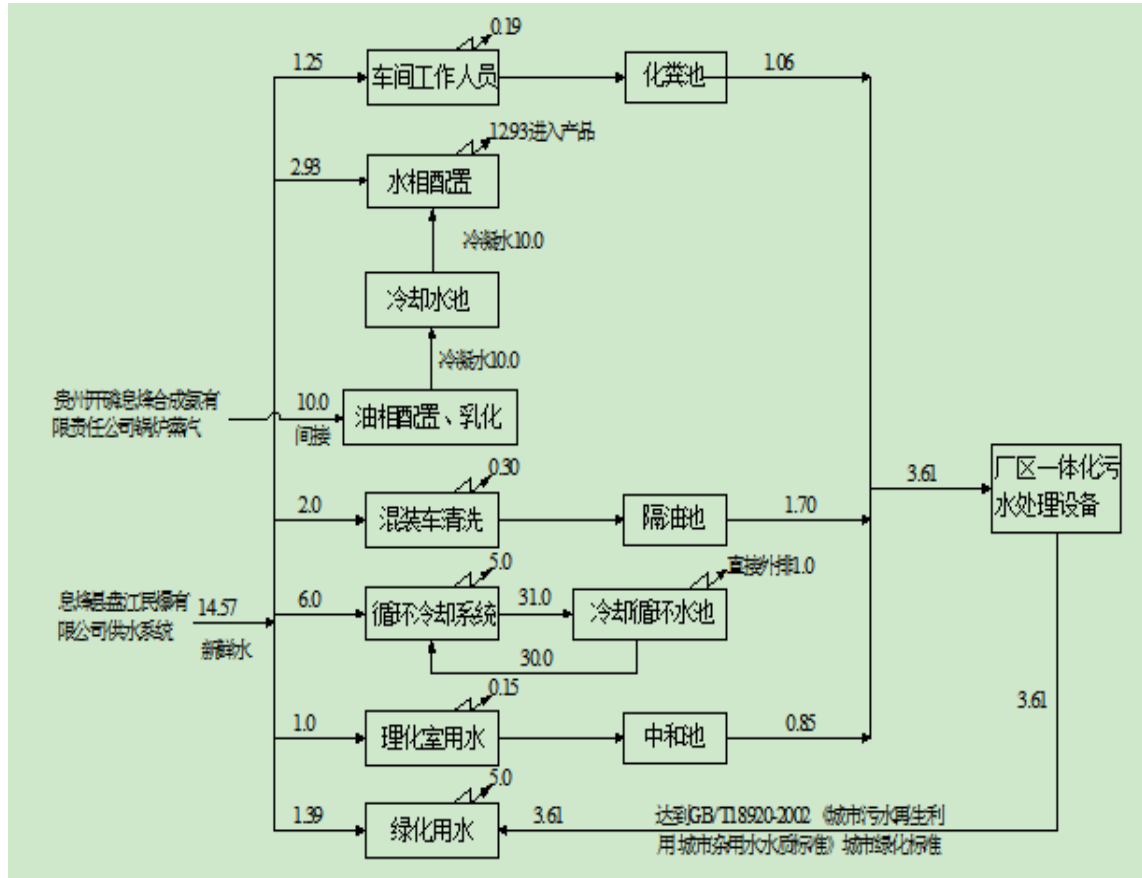


图 3.4-1 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m³/d)

3.5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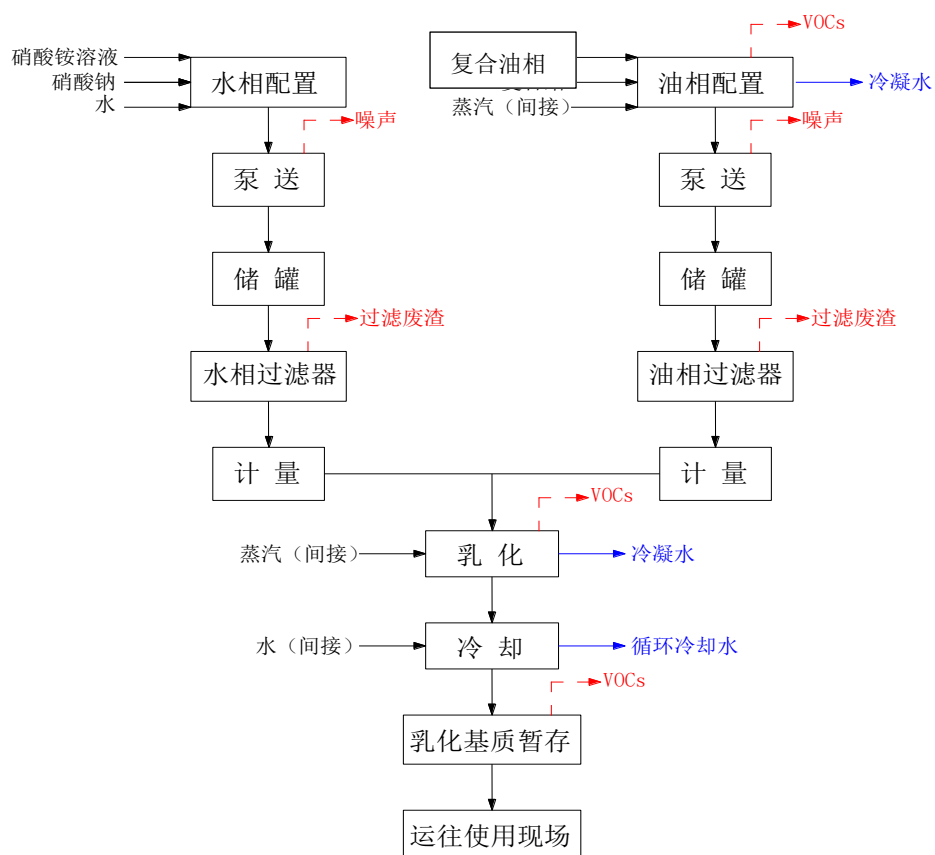


图 3.5-1 项目建设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对比核查，结合本项目环境影响现状评价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动。项目环评要求及审批决定要求与落实情况见表 3.6-1:

表 3.6-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建设地点	息烽县小寨坝镇	息烽县小寨坝镇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2	主体工程	硝酸钠库1栋，占地72m ²	硝酸钠库1栋，占地72m ²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油相及综合材料库1栋，占地72m ²	油相及综合材料库1栋，占地72m ²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乳化基质制备工房及总库区1栋，占地540m ²	乳化基质制备工房及总库区1栋，占地540m ²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混装车车库及维修间1栋，占地375m ²	混装车车库及维修间1栋，占地375m ²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理化室1栋，占地92.25m ²	理化室1栋，占地92.25m ²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配电机房及机修工房1	配电机房及机修工房1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

		栋, 占地375m ²	栋, 占地375m ²	一致一致
环保工程		凉药间冷却水循环水池 1 座, 容积 200m ³	凉药间冷却水循环水池 1 座, 容积 200m ³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隔油沉淀池 3 座, 单座占地 3.6 m ² , 容积 12m ³	隔油沉淀池 3 座, 单座占地 3.6 m ² , 容积 12m ³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回用水收集池 1 座, 100m ³	清水池 1 座, 5m ³	不一致
		理化废水收集池 1 座, 容积 2m ³	理化废水收集池 1 座, 容积 2m ³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1 座, 日处理能力为 5m ³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1 座, 日处理能力为 5m ³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与消防水池合用	事故池 1 座 10m ³	不一致
		消防环保应急池 1 座, 容积 400m ³	消防水池 1 座, 容积 400m ³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一致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1) 废水的来源

项目厂区内产生的污水主要是混装车清洗废水、油相管道清洗废水、维修车间清洁废水、理化室检测废水、生活污水（洗手入厕）。

(2) 废水的治理措施

混装车清洗废水、油相管道清洗废水、维修车间清洁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理化室废水经酸碱中和沉淀池调节pH值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最后污水集中至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调节池+生物接触氧化池+絮凝沉淀池+过滤+消毒”工艺）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3) 地下水防治措施

场内溶蚀沟、槽采用换填法进行处理，即挖除溶蚀沟、槽内的软弱充填物，回填碎石或用毛石混凝土灌填，面层盖上粘土并夯实，然后再铺膜，即可防止地表水沿溶蚀沟、槽下渗的问题。

重点污染区防治措施：生产车间可采用混凝土垫层，铺设2mm厚的单层HDPE膜(渗透系数不大于 $1.0\times 10^{-10}\text{cm/s}$)，防渗钢筋钢纤维混凝土面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times 10^{-10}\text{cm/s}$)；各循环水池、各车间隔油池、生产区废水处理系统采用混凝土垫层+厚高密度聚乙烯为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times 10^{-10}\text{cm/s}$)，钢筋混凝土浇筑池体，池体内表面涂刷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渗涂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times 10^{-10}\text{cm/s}$)；原料库和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染防治措施要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库内地面基础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times 10^{-7}\text{cm/s}$ ），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text{cm/s}$ ，铺设混凝土面层，以免在生产过程中损坏防渗层。

一般污染区防治措施：项目生产区道路、公用工程区域等一般污染防治区，可采用在抗渗混凝土面层中掺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剂，其下铺砌砂石基层，原土夯实达到防渗目的。

4.1.2 废气

(1) 污染源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油相配制、乳化反应及乳化基质装载过程中少量VOC_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

(2) 治理措施

在油相配制、生产车间密封，并设置防爆型轴流风机及窗口，将废气引至车间外无组织排放。

4.1.3 噪声

(1) 噪声来源

主要噪声来源于液铵输送泵、排污泵、复合油相输送泵、装药机、真空泵、各类输送螺旋泵等运行噪声。

(2) 噪声的处理措施

设备安装时做隔声、减振处理；真空泵、输送泵等单体设备独立基础，并设减振垫；操作室作隔声处理。

4.1.4 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主要是隔油沉淀池含油污泥、污水处理站污泥、废包装材料、设备运行废机油。

(2)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定期清掏收集后统一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原辅材料包装废弃物集中收集后统一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车间机械设备产生废机油、隔油沉淀池产生的废油及水相油相基质过滤产生的过滤废渣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面积10m²），定期送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详见附件）。

职工生活垃圾经日产日清，收集外运到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风险防范设施

(1) 厂区信号报警系统、自动停机、消防雨淋等安全连锁装置。

(2) 仓库宜设置安全防范系统。

(3) 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4.2.2 在线监测装置

依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不需要安装废水、废气的在线监测设备。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投资实施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4.3-1:

表 4.3-1 环保设施建设内容及投资落实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建设内容	环保投资情况		备注
		环评	实际	
废水	混装车清洗水隔油沉淀池 (12m ³)	1 万	0.5 万	一致
	油相配制工段管道清洗含油废水隔油沉淀池 (12m ³)	1 万	05 万	一致
	设备修理车间沉淀池 (12m ³)	1 万	0.5 万	一致
	冷却循环水池 (200m ³)	4 万	4 万	一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处理规模 5m ³ /d)	2 万	10 万	实际成本
	回用水箱 (5m ³)	2 万	2 万	实际需要
	事故水池 (10m ³)	/	2 万	/
	消防环保应急池 (400m ³)	6 万	6 万	一致
	理化室废水中和池 (2m ³)	0.5 万	0.5 万	一致
废气	轴流防爆风机 2 套	2 万	2 万	一致
噪声	减振垫、隔声罩	5 万	1 万	实际成本
固废	危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 ²	3 万	3 万	一致
	绿化	/	30 万	
	总计	27.5 万	59 万	/

该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详见表 4-2:

表 4.3-2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环评批复执行情况
1	完善厂区污水收集系统，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厂区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采取防渗漏、防腐处理，防止工艺过程及产品装过程“跑、冒、滴、漏”的物料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项目生产区生产过程中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污水收集系统较为完善，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个污水收集池均作了防渗处理，厂区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2	<p>加强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生产过程中油相配制、乳化反应及乳化基质装载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采取在生产车间设置防爆型轴流风机,将废气引至车间外,少量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放在厂界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表准要求。</p>
3	<p>优化工业场地布局,优选低噪声设备,噪声源应远离敏感点,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p>经过隔声、减振处理;真空泵、输送泵等单体设备独立基础,并设减振垫;操作室作隔声处理后,对厂界声环境基本无影响,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p>
4	<p>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环境管理。项目营运期设备机修产生的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 修改单)设置暂存场所并派专人管理,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安全处置,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运“五联单”制度;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运至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处理。</p>	<p>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定期清掏收集后统一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原辅材料包装废弃物集中收集后统一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车间机械设备产生废机油、隔油沉淀池产生的废油及水相油相基质过滤产生的过滤废渣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面积10m²),定期送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详见附件),职工生活垃圾经日产日清,收集外运到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p>
5	<p>加强营运期环境管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强化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已执行</p>
6	<p>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工艺设计中采用自动报警、安全连锁和事故紧急停车设施;修建400m³事故应急池并保持空置状态;加强危险化学品规范安全管理。制定应急预案报送应急管理部,并定期进行演练,落实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坚决杜绝污染事故发生。</p>	<p>厂区修建了1座400m³的消防水池,1座污水事故池10m³,应急预案正在编制</p>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主要结论

(1) 污水处理措施

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理化室废水经调节pH值处理后排入生产区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

(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员工办公生活位于贵州开磷（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生活区，其办公区生活污水主要为食堂、办公楼等排放的污水，收集排入贵州开磷（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化工装配厂污水管网，进入贵州开磷息烽合成氨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

厂区污水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2) 废气处理措施

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油相配制、乳化反应及乳化基质装载过程中少量VOC_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采取在生产车间设置防爆型轴流风机，将废气引至车间外，少量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在厂界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表准要求。

(3) 噪声处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液铵输送泵、排污泵、复合油相输送泵、装药机、真空泵各类输送螺旋泵产生的噪声。

经过隔声、减振处理；真空泵、输送泵等单体设备独立基础，并设减振垫；操作室作隔声处理后，对厂界声环境基本无影响，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 固废处理措施

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定期清掏收集后统一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原辅材料包装废弃物集中收集后统一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车间机械设备产生废机油、隔油沉淀池产生的废油及水相油相基质过滤产生的过滤废渣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面积10m²），定期送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危废处置协议详见附件）。

职工生活垃圾经日产日清，收集外运到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5) 风险处理措施

加强厂区环境风险管理，工艺涉及中采用自动报警、安全连锁和事故紧急停车设施；修建400m³事故应急池并保持空置状态，加强危险化学品规范安全管理，制定应急预案报送应急管理部门备案，并定期演练，落实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等环节风险防范措施，坚决杜绝污染事故烦死。

综上所述，贵州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有利于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通过技术改进、严格污染物治理，采取成熟可靠的治理技术，并加强安全管理和环境管理，防范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对环保目标不产生污染影响，则项目建设在环境上是可行的。

5.1.1 建议

- (1) 加强新厂区环境管理工作，规范操作厂区污染治理。
- (2) 减少能耗、电耗、水耗等，进一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 (3) 对厂区污水处理站应设置专人专岗负责运行，避免污水外溢。
- (4) 加强厂区安全生产管理，避免发生安全事故问题。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详见附件1。

6、验收执行标准

6.1废水执行标准

污水处理后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
(GB/T18920-2002) 城市绿化标准。

6.2废气执行标准

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6.3噪声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昼间等效声级60dB(A)， 夜间50dB(A)。

表 6-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类别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功能区划分	项目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废水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 (GB/T18920-2002) 城市绿化标准)	/	PH (物量纲)	6~9	
			BOD ₅	≤300 mg/l	
			COD	≤500 mg/l	
			氨氮	-	
			动植物油	≤100 mg/l	
			悬浮物	≤400 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	Leq	dB(A)	昼 60
					夜 50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级	非甲烷总烃	4mg/m ³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我公司于2019年9月委托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实施现状采样监测。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排放结果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2 监测内容

7.2.1 废水

项目污水经预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废水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7.2-1。

表 7.2-1 废水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类别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W1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排水口	pH、SS、COD、氨氮、BOD ₅ 、石油类、总磷、动植物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中绿化标准

7.2.2 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在项目场地界外上风向 10m 处设置了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10m 处设置了 1 个监控点。点位编号、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表 7.2-2。

表 7.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类别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	1#检测点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检测点	厂界下风向 10m，布设 1 个监控点			

7.2.3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7.2-3。

表 7.2-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类别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N1	厂界东1m处	等效 A 声级	连续监测 2	《工业企业厂界环

	N2	厂界南1m处		天，昼、夜间各一次。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N3	厂界西1m处			
	N4	厂界北1m处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有关规定进行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表 8.1-1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	检出限或检测范围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21B声校准器	(28~133) dB(A)
		AWA5688 型多功能噪声计	

表 8.1-2 废水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 酸度计	/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ATY124 电子天平	/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4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Hsp-150BC 恒温恒湿培养箱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5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红外分光光度法	OIL460 红外测油仪	0.04mg/L

8.2 人员能力

该项目委托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5日至2019年9月6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该单位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的工作人员，均已通过技术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熟练掌握环境监测有关技术规范及环境监测分析方法，熟练掌握环境监测采样及实验分析操作技术，具有完成各项环境监测工作的能力。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分析和数据计算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对验收监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1) 废水样品来源于当天现场采样，采样、监测方法符合《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2) 对监测所用的仪器都进行了检查和校准，仪器都在有效使用期内。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测量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进行，监测时使用的声级计已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且合格。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该项目在监测期间，相关设备运转正常，工况稳定。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治理设施

(1) 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油相配制、乳化反应及乳化基质装载过程中少量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为了保证操作岗位卫生环境，在油相配制、生产车间设置防爆型轴流风机，将废气引至车间外。根据监测报告，厂界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2) 废水治理设施

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理化室废水经调节pH值处理后排入生产区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可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

(3) 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液铵输送泵、排污泵、复合油相输送泵、装药机、真空泵各类输送螺旋泵产生的噪声。

经过隔声、减振处理；真空泵、输送泵等单体设备独立基础，并设减振垫；操作室作隔声处理后，对厂界声环境基本无影响，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9.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2019.08.20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H1、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1.16	1.33	1.00	4.0	—
H2、厂界下风向		1.77	1.41	1.49	4.0	—

备注：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表 9.2-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2019.08.21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H1、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1.95	2.18	1.75	4.0	—
H2、厂界下风向		1.81	2.12	1.97	4.0	—

备注：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由表 9.2-1、9.2-2 可知，项目厂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监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9.2.3 废水检测结果

表 9.2-3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采样 日期	J1、污水处理设施排水口						限值标 准	达标情 况
	2019.09.05			2019.09.06				
pH 值（无量纲）	8.13	8.09	8.05	8.08	8.12	8.11	6.0-9.0	达标
悬浮物（mg/L）	17	21	16	19	20	18	—	—
CODcr（mg/L）	20	18	21	24	22	21	—	—
氨氮（mg/L）	0.243	0.303	0.276	0.296	0.261	0.273	20	达标
BOD ₅ （mg/L）	4.0	3.6	4.3	4.9	4.5	4.3	20	达标
石油类（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	—
动植物油（mg/L）	0.15	0.15	0.21	0.20	0.16	0.17	—	—
总磷（mg/L）	0.85	0.79	0.82	0.89	0.77	0.87	—	—

备注：1、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中绿化标准；

2、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用“检出限+L”表示。

由上表可知，项目厂区废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

9.2.4 噪声检测结果

表 9.2-4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 _{eq} [dB(A)]	主要声源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09:09	昼间				
N1、厂界 东侧 1m	2019.08.20	09:09	昼间	50.6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21	09:00	昼间	51.0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2、厂界 南侧 1m	2019.08.20	09:22	昼间	51.6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21	09:15	昼间	49.0	生产噪声	60	达标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 _{eq} [dB(A)]	主要声源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N3、厂界 西侧 1m	2019.08.20	09:34	昼间	50.5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21	09:27	昼间	51.0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4、厂界 北侧 1m	2019.08.20	09:46	昼间	50.9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21	09:45	昼间	52.3	生产噪声	60	达标

注：1、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2、夜间不生产。

由上表可知，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条件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厂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监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废水处理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

（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出水可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符合环评及批复文件的相关要求。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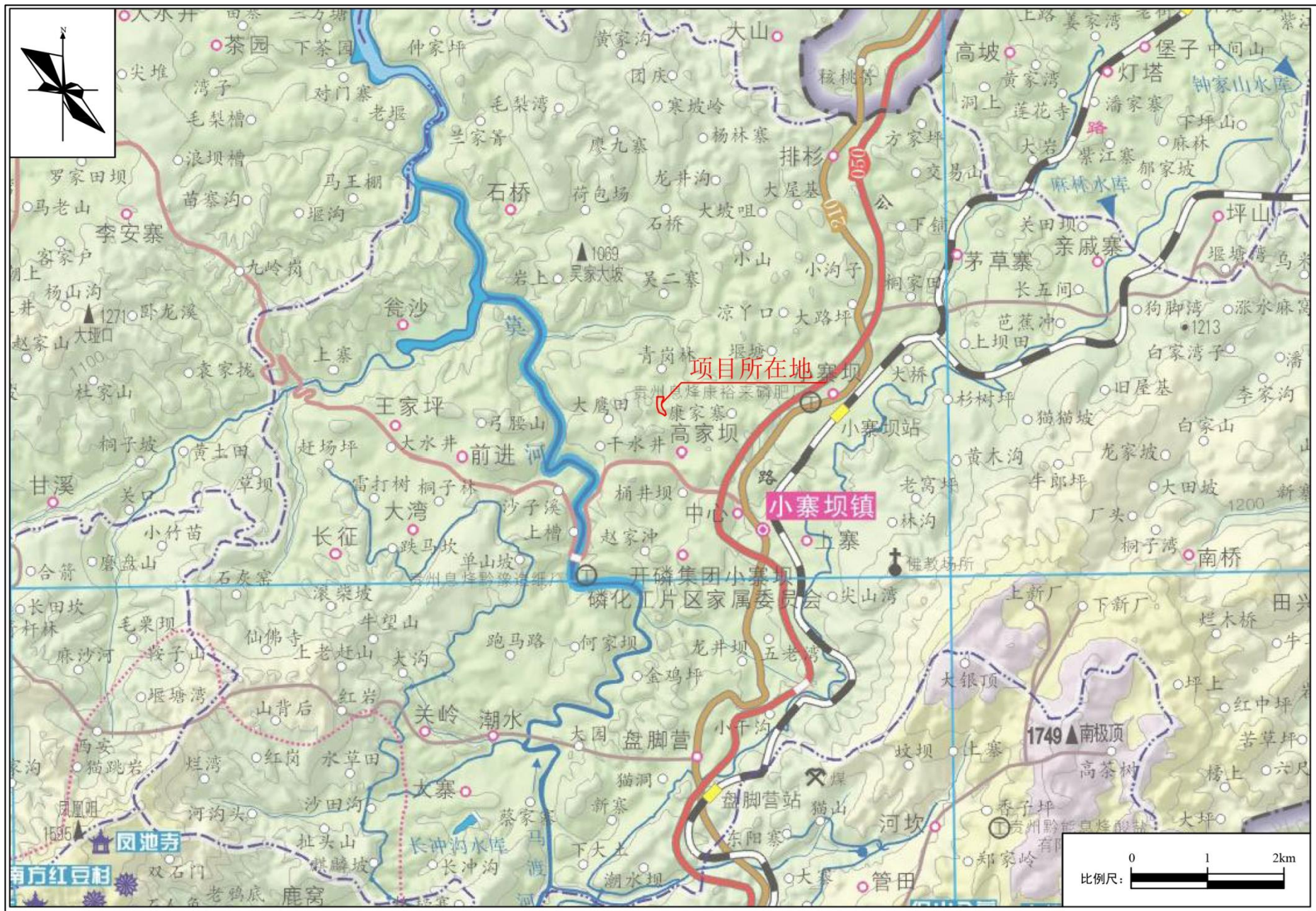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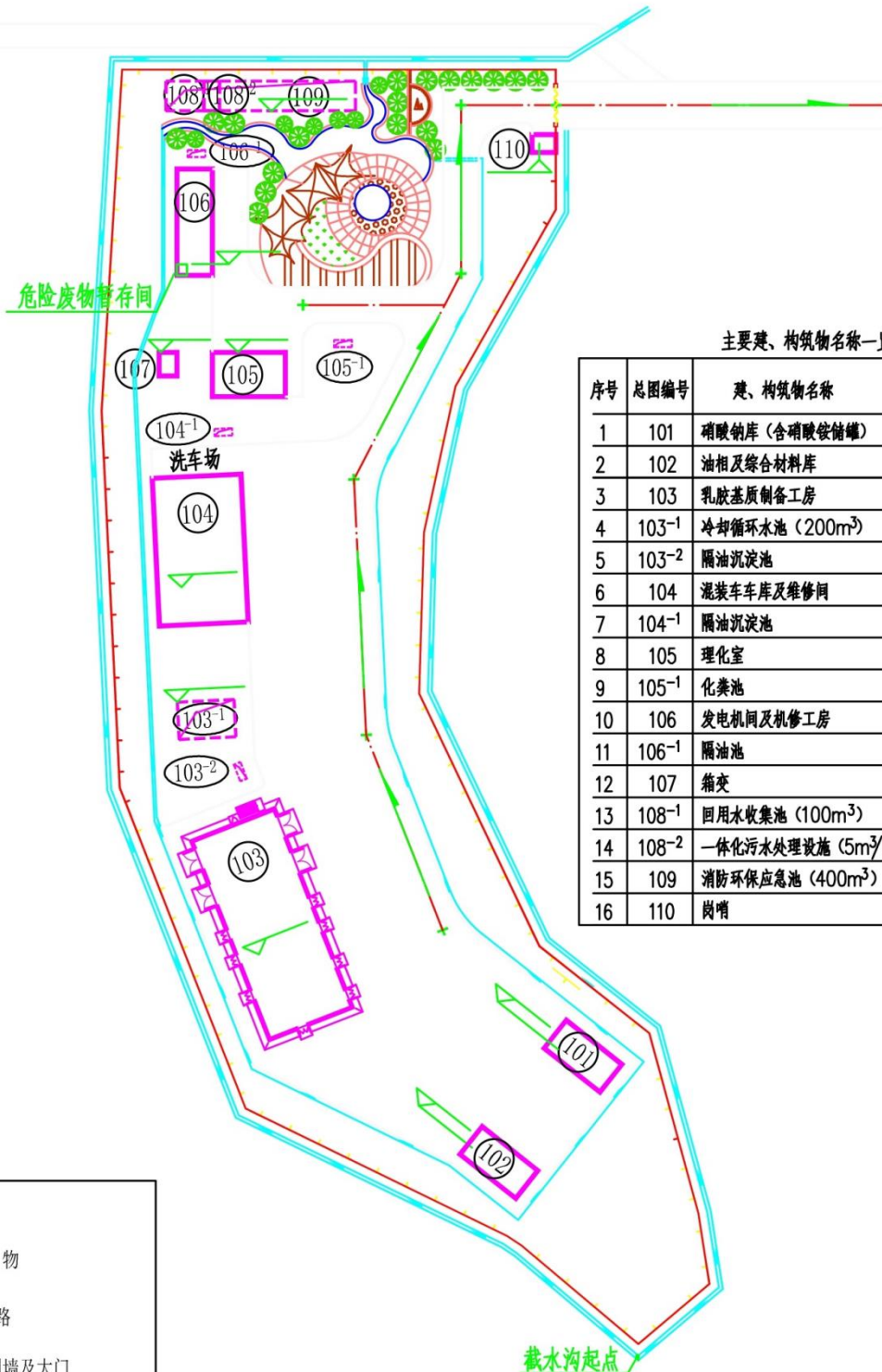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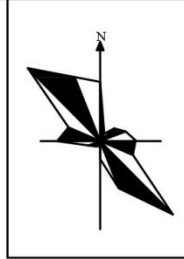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产2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息烽县小寨坝镇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36.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6°43'39.98" E, 27°11'6.78" N	
	设计生产能力		20000				实际生产能力		20000		环评单位		贵州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筑环审〔2018〕18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8年6月				竣工日期		2018年5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0%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5		所占比例（%）		81.75	
	实际总投资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9		所占比例（%）		83	
	废水治理（万元）		24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3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0122MA6E7B391X		验收时间		2019年9月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化学需氧量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氨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石油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废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二氧化硫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烟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粉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氮氧化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固体废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1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主要建、构筑物名称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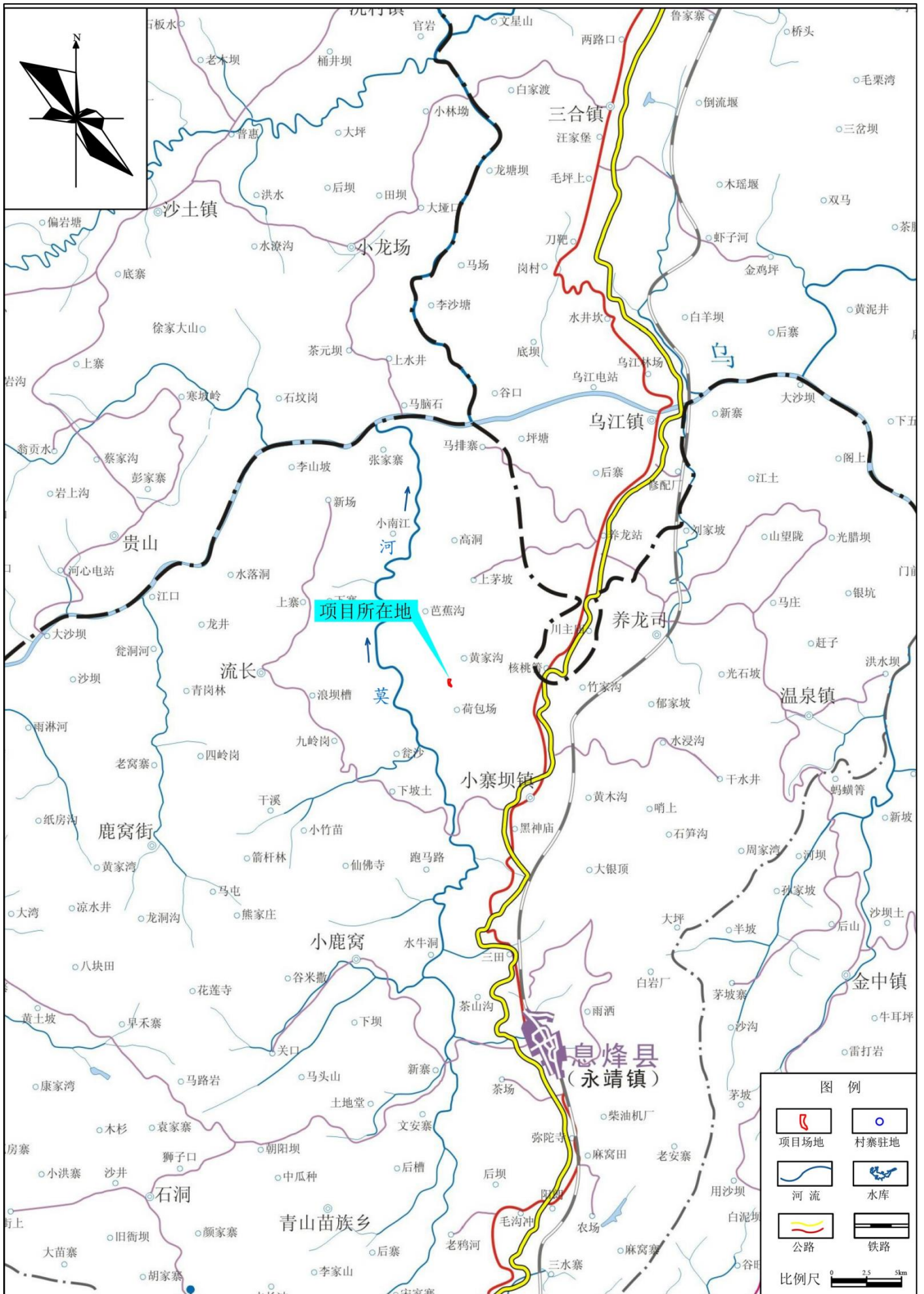
序号	总图编号	建、构筑物名称	建筑外墙轴线尺寸 (m)(长×宽×高)
1	101	硝酸钠库 (含硝酸铵储罐)	12.0x6.0x3.9
2	102	油相及综合材料库	12.0x6.0x3.9
3	103	乳胶基质制备工房	36.0x15.0x12.0
4	103 ⁻¹	冷却循环水池 (200m ³)	9.6x6.3x3.5
5	103 ⁻²	隔油沉淀池	3.0x1.2x3.5
6	104	混装车车库及维修间	25.0x15.0x4.8
7	104 ⁻¹	隔油沉淀池	3.0x1.2x3.5
8	105	理化室	12.3x7.5x3.9
9	105 ⁻¹	化粪池	3.0x1.2x3.5
10	106	发电机间及机修工房	18.0x6.0x5.1
11	106 ⁻¹	隔油池	3.0x1.2x3.5
12	107	箱变	4.0x3.0x3.0
13	108 ⁻¹	回用水收集池 (100m ³)	8.0x4.0x3.5
14	108 ⁻²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5m ³ /d)	
15	109	消防环保应急池 (400m ³)	16.0x8.0x3.5
16	110	岗哨	4.0x3.0x3.0

图例

- 建筑物
- 道路
- 厂区围墙及大门
- 排水明沟及盖板

比例尺

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系图



维修车间废水隔油沉淀池



理化室废水中和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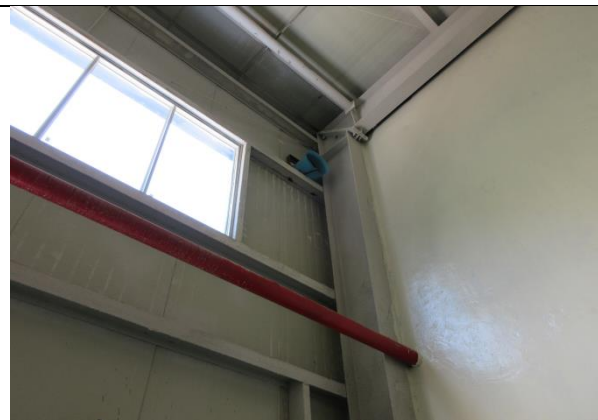
混装车清洗水隔油沉淀池



生产工艺含油废水隔油沉淀池



冷却循环水池及水塔



防爆风机排口



危废暂存间



事故池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消防水池



事故池



清水池

附图 4 厂区环保设施照片

贵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筑环审〔2018〕18号

贵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息烽 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 乳化炸药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拟选址位于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镇，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本工程规划用地 0.0133km²（20 亩），建设内容包括硝酸钠库（含硝酸铵储罐）、油相及综合材料库、乳化基质制备工房、理化室等辅助工房，建成一条年产 2 万吨的乳化基质生产系统（现场混装车 8 台）。项目生活办公依托贵州开磷（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化工装备厂办公楼。该项目已经中华

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工安全函〔2016〕62号）及贵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黔经信民爆函〔2016〕16号）同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项目严格执行《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原则同意该项目在拟选场地建设。

二、《报告书》评价内容较为全面，主要环境问题阐述基本符合实际，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可作为该项目工程设计、施工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原则同意《报告书》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要求在项目设计、施工、营运中予以落实，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采取洒水、密闭运输、清洗运输工具等措施，防止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采用低噪声设备，主要噪声源应远离声环境敏感目标，避免夜间施工，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施工期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分别及时清运到指定场所。

（二）完善厂区污水收集系统，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厂区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采取防渗漏、防腐处理，防止工艺过程及产品装卸过程“跑、冒、滴、漏”的物料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项目生产区生产过程中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

排。

(三)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生产过程中油相配制、乳化反应及乳化基质装载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四) 优化工业场地布局,优选低噪声设备,噪声源应远离敏感点,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五) 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环境管理。项目营运期设备机修产生的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设置暂存场所并派专人管理,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安全处置,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运“五联单”制度;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运至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处理。

四、加强营运期环境管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强化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五、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工艺设计中采用自动报警、安全连锁和事故紧急停车设施;修建400m³事故应急池并保持空置状态;加强危险化学品规范安全管理。制定应急预案报送应急管理部,并定期进行演练,落实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坚决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六、项目建成运行后，你单位必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织有关单位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将开展验收有关信息对外公示和上传到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报备。

七、我局委托贵阳市环境监察支队和息烽县环保局，分别组织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监督管理工作。

八、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分送到贵阳市环境监察支队和息烽县环保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贵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5 月 4 日

(联系人：孔令文；联系电话：85983841)

贵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5 月 4 日印发

共印 6 份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22MA6E7B391X

名称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镇商家坝村（办公楼）102幢
法定代表人 江国华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8月03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8月03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乳化炸药（胶状））



提示：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示。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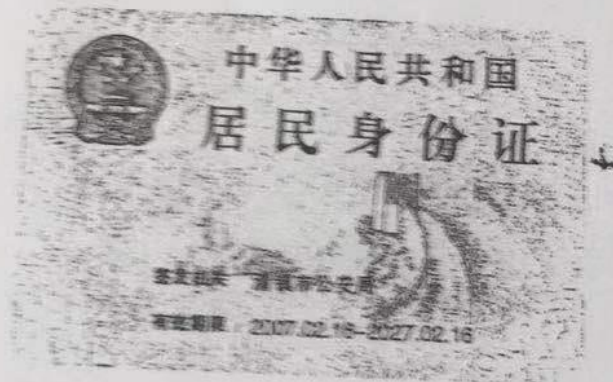


2017 年 08 月 03 日

职责：董事长、法人、

电话：13639055668

技术职务：技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服务合同

危废协议第[2019] 号

甲方: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乙方: 贵州天时佳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为防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生态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

一、危险废物类别:甲方将产生的就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危险废物委托乙方进行处理处置。

二、委托期: 2019 年 9 月 20 日至 2020 年 9 月 20 日止。

三、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收费标准

收费按照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筑发改收费[2014]720号》(关于暂定贵州省危险废物暨贵阳市医疗废物处理处置中心危险废物处置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为依据,经双方协商,收费单价及处置费用如下: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向本合同乙方支付人民币3000元作为预收处置费。如甲方其在合同期内产生的废矿物油委托量不足8吨,处置费不予退回。如甲方委托处置废矿物油超过8吨,则废矿物油按市



场价回收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形态	包装方式
废矿物油	HW08	900-214-08	液态	桶装

四、处置费的支付

危险废物处置费在乙方提供发票后的3个工作日内付清,如有异议由双方协商解决。

五、危险废物的包装和标志标识:甲方应对其产生的危险废物按废物的性质进行安全分类包装:在危险废物的盛装容器或包装物上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将危险废物贮存在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设施内。

六、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办理:产废单位和乙方共同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相关手续,乙方凭《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到甲方指定的贮存场所提取危险废物。

七、危险废物的运输

1、危险废物的运输,由乙方委托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单位负责,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装卸车,甲方提供必要的协助。

八、危险废物的风险转移:危险废物交付给乙方之前的风险由甲方承担,转移给乙方后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九、协议的违约责任

1、若因甲方故意隐瞒其危险废物的种类和数量,造成乙方在运输、处理危险废物时出现安全事故,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



的所有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危险废物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甲方逾期支付处理处置费等费用,每逾期一日按处置费总额的5%缴纳滞纳金。

3、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根据合同法规定,索取相应赔偿,并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

3.1 甲方无特殊原因未如期支付处置费用;

3.2 甲方提供危险废物资料,与实际不符的。

4、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补充协

5、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和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

甲方: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乙方: 贵州天时佳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黄开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马第江
联系方式: 15639024089	联系方式: 13985589086
地址: 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镇高家坝村 102	地址: 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南山煤矿
电话: 13984885048	电话: 0851-87721180
开户行: 贵阳银行贵阳小寨坝开磷社区支行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息烽支行
帐号: 1716 0120 5400 0034 7	帐号: 2402 0168 0920 0021 173
税号: 9152 0122 MA6E 7B39 1X	税号: 9152 0122 3563 8473 86

本合同签订日期: 2019年9月2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223563847386

名称	贵州天时捷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黄开万
注册资本	2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2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南山煤矿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
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
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润滑油、
含(废油)润滑油锯沫、废油、废抹布、废抹布、机油、
器)加工及销售；废机油、废机电、脱模剂、各种酒精的
销售；油库清洗；货物运输。



登记机关

2019年3月21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GZ52057

法人名称: 贵州天时捷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开方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南山煤矿

经营设施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南山煤矿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及经营规模:

核准经营类别: HW08废矿物油(Q251-001-08、251-005-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14-08、900-217-08、900-218-08、900-249-08)

核准经营规模: 5000吨/年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综合利用

有效期限: 自 2017年9月27日至 2022年9月6日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20%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理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贵州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 2017年9月27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7年9月7日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903 号

项目名称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

委托单位 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19 年 9 月 12 日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 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发）签字无效。
- 3、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或是缺页无效，复印件需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 4、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 5、对本报告有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未经本公司允许，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或其他商业活动，违者必究。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陆航物流园 10
栋 5-2

公司网址：www.gzjxgroup.com

电 话：0851-84728696

电子邮箱：jxbc@gzjxgroup.com

邮 编：550023

项目名称：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

委托单位：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19081903

项目内容：地表水 污（废）水 噪声 振动 固废
环境空气 地下水 室内空气 土壤 底泥
废气 其他_____。

采样人员：胡红伟、严天明、赵百路

分析人员：黄飞飞、何岚、陶义、王安平、余小霞

报告编写：李强

报告审核：郑以超

审核日期：2019.9.12

报告签发：李强

签发日期：2019.9.12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903 号

一、任务来源

受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接了“息烽盘江民爆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项目”项目的检测工作，依据委托方提出的监测方案进行检测。

二、检测方案

表 1 检测方案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在项目场地界外上风向 10m 处设置了 1 个参照点 (H1)，下风向 10m 处设置了 1 个监控点 (H2)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排水口 (J1)	pH、SS、COD _{Cr} 、氨氮、BOD ₅ 、石油类、总磷、动植物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噪声	厂界四周 (N1-N4)	等效 A 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间各一次。
以下空白			

三、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编号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 JXBC-SN-30	0.07mg/m ³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6920-1986	pH 测试笔 JXBC-XC-92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JXBC-SN-13	—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03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5	0.025 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JXBC-SN-08	0.5mg/L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903 号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编号	
废水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红外测油仪 JXBC-SN-31	0.06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红外测油仪 JXBC-SN-31	0.06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5	0.01mg/L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噪声仪 JXBC-XC-18	—
以下空白				

四、质量保证

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1、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2、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3、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903 号

五、检测结果

5.1、废水检测结果

表 3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采样 日期	J1、污水处理设施排水口						限值标 准	达标情 况
	2019.09.05			2019.09.06				
pH 值 (无量纲)	8.13	8.09	8.05	8.08	8.12	8.11	6.0-9.0	达标
悬浮物 (mg/L)	17	21	16	19	20	18	—	—
CODcr (mg/L)	20	18	21	24	22	21	—	—
氨氮 (mg/L)	0.243	0.303	0.276	0.296	0.261	0.273	20	达标
BOD ₅ (mg/L)	4.0	3.6	4.3	4.9	4.5	4.3	20	达标
石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	—
动植物油 (mg/L)	0.15	0.15	0.21	0.20	0.16	0.17	—	—
总磷 (mg/L)	0.85	0.79	0.82	0.89	0.77	0.87	—	—

备注：1、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中绿化标准；
2、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用“检出限+L”表示。

5.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2019.08.20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H1、厂界上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1.16	1.33	1.00	4.0	—
H2、厂界下风向 2		1.77	1.41	1.49	4.0	—

备注：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表 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2019.08.21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H1、厂界上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1.95	2.18	1.75	4.0	—
H2、厂界下风向 2		1.81	2.12	1.97	4.0	—

备注：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903 号

表 6 气象要素记录表

日期	采样点位	气温 (°C)	湿度 (%)	气压 (kPa)	风速(m/s)	风向
2019.08.20	第一频次	26.5	45	88.3	1.5	南风
	第二频次	27.1	45	88.3	1.1	南风
	第三频次	28.9	42	88.2	1.4	南风
2019.08.21	第一频次	26.8	46	88.3	1.2	南风
	第二频次	27.4	44	88.3	1.6	东南
	第三频次	29.2	41	88.2	1.3	东南
以下空白						

5.3、噪声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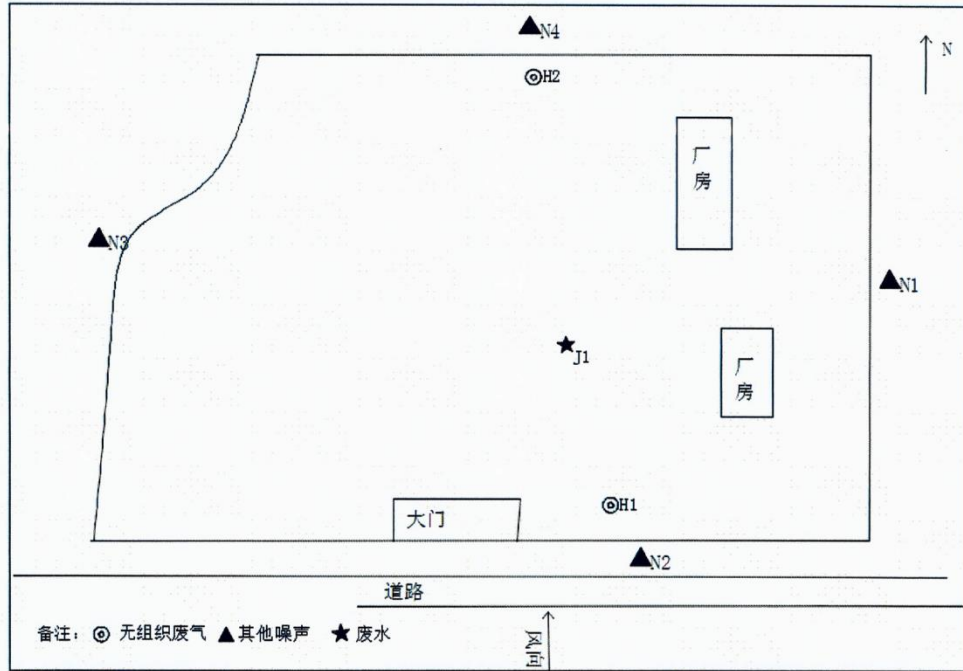
表 7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 _{eq} [dB(A)]	主要声源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09:09	昼间				
N1、厂界东 侧 1m	2019.08.20	09:09	昼间	50.6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21	09:00	昼间	51.0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2、厂界南 侧 1m	2019.08.20	09:22	昼间	51.6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21	09:15	昼间	49.0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3、厂界西 侧 1m	2019.08.20	09:34	昼间	50.5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21	09:27	昼间	51.0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4、厂界北 侧 1m	2019.08.20	09:46	昼间	50.9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21	09:45	昼间	52.3	生产噪声	60	达标
注：1、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2、夜间不生产。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90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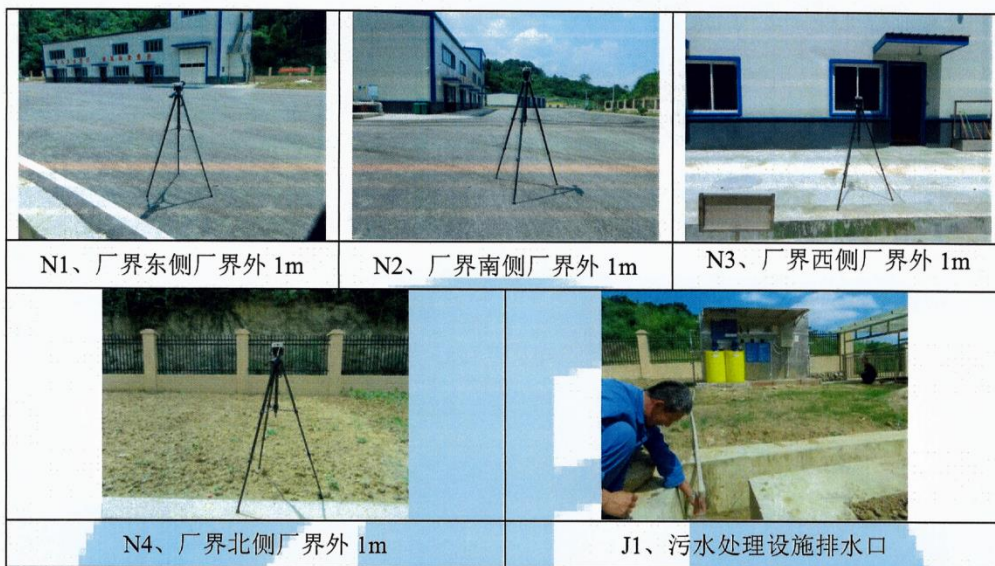
六、检测布点示意图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903 号

七、现场照片



***报告结束**